

#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信建村〔2024〕2号

##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2024年度全市村镇建设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县区、羊山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现将《2024年度全市村镇建设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做好今年的村镇建设相关工作。



# 2024 年度全市村镇建设工作要点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全国、全省、全市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精神，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统筹县域城乡建设和宜居美丽村镇建设，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制定 2024 年工作要点如下。

## 一、年度目标

2024 年，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和 7 度及以上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年度任务，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严格落实农村房屋建设管理制度，培训乡村建设工匠 600 人次以上；加强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发展，做好传统村落（名镇名村）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指导符合条件的县区打造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程；持续推进小城镇建设试点，推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 二、重点任务

**（一）持续实施农村危房和抗震改造。**会同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健全完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对监测发现的住房安全问题及时改造，做到发现即改、应保尽保，切实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不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强与乡村振兴工作有效衔接。

**（二）加强农房建设指导。**开展各级农房建设管理工作人员、村级农房建设管理协管员农房建设管理政策、农房质量安

全排查要点等培训，指导县区开展常态化宣传教育，督促乡镇政府切实履行管理职责，积极引导产权人、使用人采取拆除、重建、维修加固等工程措施，有效提升农村房屋安全隐患防范治理能力。

**（三）做好乡村建设工匠培训和管理工作。**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乡村建设工匠培训和管理的指导意见》（建村规〔2023〕5号），指导各地加强乡村建设工匠综合管理体系建设，形成乡村建设工匠登记、培训发证、继续教育、从业监督的闭环管理，实现现有乡村建设从业人员应培尽培。建设市级工匠培训基地，建立轮训制度，丰富培训形式、增设线上培训课程、充实实训教学内容，开展工匠信用“五星”评价，实施工匠名录动态管理，发挥好乡村建设工匠保障农村房屋质量安全的重要作用，有效提升农房建设质量，逐步推进农房现代化。2024年全市完成不少于600名的工匠培训任务。

**（四）开展现代宜居农房示范村评选工作。**认真落实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推进现代宜居农房建设、促进农房和村庄建设现代化的安排部署，评选出一批功能现代、结构安全、成本经济、绿色环保、风貌协调的现代宜居农房示范村。

**（五）积极探索通过商业保险保障农房建设安全。**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和风险防范意识，创新风险管理模式，发挥商业保险在农房建设安全方面的保障作用，探索建立村民住房建

设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减轻在农房建设施工过程中因意外事故等原因对农户住房和生活的影响，为农户及乡村建设工匠的生命财产安全提供保障。深入推进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

**（六）加强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利用。**开展传统村落（名镇名村）摸底调查，把传统建筑集中连片、格局风貌完整、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传承、历史文化价值突出的镇村作为重点，将更多具有保护价值的镇村纳入保护名录，实现应保尽保。组织申报国家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争取中央和省级财政对我市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支持；积极推动传统村落（名镇名村）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推进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和乡村振兴融合发展，以用促保。持续推进国家级示范县（新县、光山县）和省级示范县（罗山县）做好传统村落（名镇名村）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建设，探索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模式，打造传统村落保护利用示范带，示范带动其他村镇保护发展。强化规划引领，积极推动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编制审批。开展第五批市级传统村落推荐申报工作。

**（七）开展乡村建设评价。**一是指导罗山县科学运用评价结果，对于县域乡村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的补短板、惠民生、促振兴，提升乡村建设水平。二是按照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排部署完成 2024 年度乡村建设评价工作。

**（八）做好村镇建设统计。**指导各地开展数据收集、汇总、

初审，做好市级汇总和审核，不断提高村镇建设统计工作质量，完成2023年度村镇建设统计年报。加强统计年报数据使用和分析，不断提高统计数据指导村镇建设的作用，为村镇建设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九）培育发展中心镇。**探索中心镇建设、发展模式和城乡融合发展路径。城乡一体，推动市政公用设施向城郊村和中心镇延伸。借鉴浙江、江苏等地经验，持续抓好小城镇建设试点，加强人居环境治理、功能提升和特色塑造，充分发挥小城镇连接城乡的节点作用、实施城镇化和乡村振兴两大战略的平台作用，打造宜居宜业的美丽小城镇，带动和美乡村建设。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统筹协调。**各县区业务主管部门要充分认识村镇建设工作的重要性，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支持，主动协调相关部门，推动工作落地落实，确保工作目标如期实现。

**（二）抓好工作落实。**各县区业务主管部门要盯紧重点任务，制定项目清单和实施方案，勇于担当，主动作为，加强督导服务，强化跟踪问效，真抓实干，高质量完成年度村镇建设工作任务。

**（三）总结推广经验。**各地要通过电视、广播、报刊、互联网等渠道，广泛开展宣传，加强典型培育，推进示范引导，及时宣传工作中的典型案例和经验做法，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